



纽约市教育理事会——2025-2027年任期空缺席位申请表

任期由2025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第一部分：申请人数据

名字：_____ 姓氏：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话：_____

注明您申请加入哪个社区教育理事会：请参考第8页说明中的「谁符合申请资格」（WHO IS ELIGIBLE TO APPLY）。

请只选择一项

- ☐ 社区教育理事会（CEC）学区：_____
- ☐ 社区教育理事会（CEC）学区的第75学区席位：_____
- ☐ 全市高中理事会（CCHS）行政区：_____
- ☐ 全市特殊教育理事会（CCSE）
- ☐ 全市英语学习生理事会（CCELL）
- ☐ 全市第75学区理事会（CCD75）

学生身份核实

学生1

学生姓名：_____ 与学生的关系：_____

学生就读的年级：_____ 学校名称/DBN号码：_____

学生1就读课程

- | | |
|---|---|
| ☐ 普通教育 | ☐ 英语为第二语言（ESL）/双向式双语 |
| ☐ 特殊教育服务/个别教育计划（IEP） | ☐ 第75学区课程 |

学生2

学生姓名：_____ 与学生的关系：_____

学生就读的年级：_____ 学校名称/DBN号码：_____

学生2就读课程

- | | |
|---|---|
| ☐ 普通教育 | ☐ 英语为第二语言（ESL）/双向式双语 |
| ☐ 特殊教育服务/个别教育计划（IEP） | ☐ 第75学区课程 |

学生姓名：_____ 与学生的关系：_____

学生就读的年级：_____ 学校名称/DBN号码：_____

学生3就读课程

- | | |
|---|---|
| ☐ 普通教育 | ☐ 英语为第二语言（ESL）/双向式双语 |
| ☐ 特殊教育服务/个别教育计划（IEP） | ☐ 第75学区课程 |

资格核实

回答下面的问题。您可能需要回答更多问题来确认您是否符合资格。请查阅申请说明中提出的资格要求。
切勿遗漏任何部分。

您目前是否受雇于教育局？

☐ 是 ☐ 否

如回答「是」，请注明您的职衔和工作地点：

除了国家、州、司法或其他党派大会的代表或代理代表或者县郡委员会的成员之外，您是否担任着任何选任的公共职务或任何选任或委派的党派职位？

☐ 是 ☐ 否

如果回答「是」，请说明：

您是否曾在本州岛或其他地方被判定犯有某项轻罪或重罪，或者对某项轻罪或重罪表示认罪/无抗辩？请注意：您不必披露已被撤案、销毁或封存的违反、犯法或非法行为；或者青少年违法者不法行为或作为青少年违法者被判决的案例。

☐ 是 ☐ 否

如果回答「是」，请说明：

您是否曾被家长协会/家长教师协会、学校领导小组、学区主席理事会、行政区高中理事会、第一款（Title I）委员会、社区学校董事会、社区教育理事会、全市高中理事会、全市英语学习生理事会、全市特殊教育理事会或全市第75学区理事会撤除职务？

☐ 是 ☐ 否

如果回答「是」，请说明：

第二部分：申请人公开的个人简介

本部分的所有信息（与申请表其他部分分开），将会提供给理事会。

申请人姓名

名字：_____ 姓氏：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话：_____

学生1—只列出学校；不要列出学生姓名。

学校名称：_____

学校的学区行政区编号（DBN）：_____

学生1就读课程

☐ 普通教育

☐ 特殊教育服务/个别教育计划（IEP）

☐ 英语为第二语言（ESL）/双向式双语

☐ 第75学区课程

学生2

学校名称：_____

学校的学区行政区编号（DBN）：_____

学生2就读课程

☐ 普通教育

☐ 特殊教育服务/个别教育计划（IEP）

☐ 英语为第二语言（ESL）/双向式双语

☐ 第75学区课程

学生3

学校名称：_____

学校的学区行政区编号（DBN）：_____

学生3就读课程

☐ 普通教育

☐ 特殊教育服务/个别教育计划（IEP）

☐ 英语为第二语言（ESL）/双向式双语

☐ 第75学区课程

学生4

学校名称：_____

学校的学区行政区编号（DBN）：_____

学生4就读课程

☐ 普通教育

☐ 特殊教育服务/个别教育计划（IEP）

☐ 英语为第二语言（ESL）/双向式双语

☐ 第75学区课程

第二部分：申请人公开的个人简介（续）

候选人声明

说明您参与过的、且您认为能让您成为一位优秀候选人的学校、社区或公民相关活动。

第三部分

申请人的工作单位

列出每一个工作单位（包括自己拥有的商业）的名称：

- 因提供服务或者售卖或生产商品，您从此单位获取了超过\$1,000的报酬，以及/或者
- 您是这一单位的一名领薪成员、工作人员、董事或受托人

如果该部分不适用，请清楚注明「N/A」（不适用）。

☐ 不适用

工作单位名称 (受雇日期)	请提供您的职务以及一份简要职责说明。	该工作单位是否与教育局（包括各学区）有业务关系？ 回答：是、否或不知道	您的工作是否需要您与教育局沟通？如果「是」，请注明您与谁沟通，沟通内容是什么，以及您是否与任何您希望任职的学区内的任何教育局职员沟通。
例子：Staples	例子：商店经理	例子：是	例子：向教育局（但不是第X学区）销售用品

申请人的义工职位

请列出您在其中担任任何义工（无薪）职务或职位（例如：工作人员、主任或董事）的每个机构的名称。如果您只是机构的一名会员，不要列出该机构。

如果该部分不适用，请清楚注明「N/A」（不适用）。

☐ 不适用

机构名称	职位或简要说明您的义工活动内容	您的义工职位是否需要您与教育局沟通？如果「是」，请注明您与谁沟通，沟通内容是什么，以及您是否与任何您希望任职的学区内的任何教育局职员沟通。	该组织是否与教育局（包括学区）有业务关系？ 回答：是、否或不知道
例子：Tree Top Inc.	例子：合作托儿所	例子：主席	例子：否

申请人的投资

只有申请社区教育理事会的申请人才需要填写这一部分。

列出截至您填写本表格之日，您在其中拥有至少5%或\$10,000（取实际数额较低者）所有权利益的任何公司实体。请不要列出任何公开上市交易的公司，除非您担任该公司的职位（例如：高级职员、主管、雇员等）。

如果该部分不适用，请清楚注明「N/A」（不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体名称	所有权百分比/投资额	担任的职衔	该公司实体是否与教育局（包括各学区）有业务关系？ 回答：是、否或不知道
例子：Jones Supply Company	例子：52%	例子：主席	例子：否

申请人的配偶或登记的同居伴侣和未脱离家长监护的子女的投资

只有申请社区教育理事会的申请人才需要填写这一部分

请列出到您填写本表格之日为止，您的配偶或已登记的同居伴侣以及未脱离家长监护的子女拥有至少5%或\$10,000（取实际数额较低者）所有权利益的任何公司实体。请不要列出任何公开上市交易的公司，除非他们担任该公司的职位（例如：高级职员、主管、雇员等）。

如果该部分不适用，请清楚注明「N/A」（不适用）。

☐ 不适用

配偶、已登记的同居伴侣或子女的姓名和关系	公司实体名称	所有权百分比/投资额	担任的职位	该公司实体是否与教育局（包括各学区）有业务关系？ 回答：是、否或不知道
例子：James Smith，丈夫	例子：Jones Supply Company	例子：52%	例子：主席	例子：否

证明

本人，（用英文清楚书写您的姓名）_____谨此证明：我所提供的所有信息，尽我所知，都是真实和准确的。

纽约州刑事法第175.30节：

「在了解书面材料包含虚假说明或虚假信息时，若明知或相信该材料将被归档、登记或者记录入或以另外的方式作为记录的一部分存入有关公众办公室或公务员的记录中，而仍将该材料提供或出示给该公众办公室或公务员，则该人犯有提供虚假材料归档二级罪。」

我理解，在申请过程中提供虚假信息，可能导致本人遭受刑事处罚以及/或者被纽约市教育理事会取消资格或开除。

我在本页签名，即证实我已阅读并理解有关在社区或全市教育理事会任职的资格要求，以及我若当选则作为成员所担当的责任。

☐ 我理解，如果我当选，我必须

- 从事没有报酬的工作（这是一个义工职位）。
- 出席理事会的月会及与理事会事务有关的其他会议或公听会；参加委员会事务。
- 服务的动力来自所有学生的需求，而不仅仅是自己孩子的需求。
- 注意多元文化与语言背景的家庭的需求。
- 与我的理事会的全体成员和教育局员工合作。
- 至少一年参加一次培训课程。
- 辛勤工作，帮助改善公立学校系统。

如有与我的申请表相关的任何问题，可以打下列电话与我联系：

电话号码：_____

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清楚书写申请人姓名：_____

递交说明

这份申请表要求提供应予以保密的信息（如子女姓名、您的住址）。请将填妥的申请表通过电邮发送给家庭与社区培力办公室（FACE）：CCECInfo@schools.nyc.gov，或邮寄至：52 Chambers Street, room 405, New York, NY 10007。请不要寄给教育理事会。

说明

填写时请**不要**遗漏任何部分。如果本申请表中的任何部分不适用于您，请在该部分的空白处写上「N/A」（不适用）。

查找子女学校的DBN号码：

每一所学校都有一个专有的DBN号码（学区、行政区和学校编号）。如果要查找DBN号码，请浏览网站<https://www.schools.nyc.gov/find-a-school>，然后在搜索框内输入学校名称。您找到了正确的学校之后，输入学区号码、行政区和学校编号。

请使用：M=曼哈顿；X=布朗士；K=布碌仑；Q=皇后区；R=史丹顿岛。

资格要求概述：

总监条例D-140、D-150、D-160和D-170说明社区和全市教育理事会成员的资格要求。可上网查阅这些条例的完整内容，网址：<https://www.schools.nyc.gov/about-us/policies/chancellors-regulations>。参选资格在申请时确认。

谁有资格申请：

- 全市高中理事会（CCHS）– 目前高中学生的家长。
- 全市英语学习生理事会（CELL）– 目前或在过去的两年内就读一项双语或ESL课程的学生（ELL）的家长。
- 全市特殊教育理事会（CCSE）– 拥有个别教育计划（IEP）且目前接受由教育局（DOE）提供和/或付费的特殊教育服务的学生的家长。
- 全市第75学区理事会（CCD75）– 有子女目前就读于全市第75学区（D75）课程或学校的家长。
- 社区教育理事会（CEC）– 在希望任职CEC的学区，目前在一所非特许公立学校就读幼儿园至八年级或在学前班课程就读学前班的学生的家长。对于申请时子女就读幼儿园至8年级的家长，在当选之后，无论其子女在哪所学校读书，该家长都可以完成两年任期。对于申请时子女就读学前班课程的家长，如果子女不再在家长担任职务的CEC的学区所管辖的一所学校或学前班课程就读，则该家长不再符合任职的资格。
- 对于每个社区教育理事会（CEC）的第75学区席位 - 有学生目前就读于一所地理位置在该社区教育理事会的学区范围之内的第75学区学校或课程的家长。当选第75学区席位之后，无论学生在哪所学校就读，家长都准予完成两年任期。

根据总监条例，「家长」一词定义为父母、法定监护人或与一名学生有抚养关系的个人。与儿童有着抚养关系的人士是指代替该儿童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日常直接负责该儿童的照顾和监护的人士。

谁没有资格任职：

- 除了担任国家、州、司法或其他党派大会的代表或代理代表或者县郡委员会的成员之外，担任经选举产生的公共职务或经选举产生或受委派的党派职位的人士；
- 目前的教育局（DOE）雇员。
- 教育政策专门小组（Panel for Educational Policy）的成员。
- 被教育局道德监察主任或教育总监指定的其他代理人确定为具有利益冲突的人士。

谁可能没有资格任职：

- 因一项直接与在家长协会/家长教师协会（PA/PTA）、学校领导小组、学区或行政区主席理事会、第一条款家长咨询委员会（PAC）、社区学校理事会、社区教育理事会、全市高中理事会、全市英语学习生理事会、全市第75学区理事会或全市特殊教育理事会的服务相关的渎职行为而被撤除职务或者被判犯有与在这样的协会、小组、理事会或委员会的服务直接相关的罪行的人士。
- 已被定罪的人士可能没有资格任职。任何此类定罪应根据惩治法第23-A条款而予以考虑，确定是否有资格任职。